



重庆市南川区西城街道办事处 关于决定废止行政规范性文件的通知

西城办发〔2024〕63号

各居（村）委，街道各部门：

根据《重庆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重庆人民政府令 第329号）的规定，经办事处研究决定对有效期满的行政规范性文件《重庆市南川区西城街道办事处关于切实做好野外农事用火管控工作的通知》（西城办发〔2024〕25号）废止。

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重庆市南川区西城街道办事处

2024年12月31日

（此件公开发布）